

“中央主管”网站现形记

公安部部署江苏警方侦破徐州“8·19”系列网络敲诈勒索案透视

“我看仲伟他们名头不小,又是‘社会焦点网’‘今日焦点网’什么的,顶着全国人大、中纪委一大堆中央部门主管网站的头衔。而且我们企业形象好不容易做起来,虽然知道他们纯属捏造虚构,但花钱买平安吧,我们还是服软了……”

9月6日,江苏徐州。坐在记者面前的受害人代表、徐州经济开发区某地产公司经理魏某言语中充满愤慨,又透出几分无奈和懊恼。

日前,公安机关集中打击网络有组织制造传播谣言等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持续发力——在公安部统一部署下,江苏警方在徐州侦破“8·19”系列网络敲诈勒索案,4个涉嫌实施网络敲诈勒索的犯罪团伙被打掉,虚构“中央主管”背景的“社会焦点网”等11家非法网站被查处,仲伟等16名犯罪嫌疑人被绳之以法。透过这起涉及全国7省27市县的系列案件,审视其爆料、炒作、发帖删帖、敲诈一条龙的犯罪链条,剖析其屡屡得手的原因,我们在警醒之外,显然还应有更多追问。

A 网络敲诈 竟源自熟人幕后爆料

“今年6月初,我突然接到一份传真,是一份要求核实稿件的来函。”魏某说。这封标注为“社会焦点网”发来的函中写道,你公司正在开发的地产项目是违规建设,请尽快联系我们,否则在网上曝光进行负面炒作,并留下了联系人赵某的名字及手机号。

“一看就是假的,因为我们没这方面的问题,就没理睬。”魏某说。不料,过了几天,他及公司多位管理层都接到了这位赵记者的电话,大意为来北京“谈谈你们公司的问题”,不然就在网上把公司的形象搞臭。

十分爱惜企业形象的魏某有些害怕,决定带着合法手续去趟北京,跟这个赵记者说明情况。哪知在北京见面后,赵某对各种证明材料根本不感冒,看都没看就问魏某想怎么解决问题,随即明言“你们这种问题我处理的多了,用钱才能解决”,开价20万元。多次讨价还价后,魏某给了5万元现金,赵某答应不在网上发负面帖文。

魏某的麻烦并没有结束。半个月后,他又接到电话,一个自称姓韩、是“今日焦点网”记者的人表示,魏某企业存在违规建设问题,已在“今日焦点网”上头条刊登。此人言语更恶劣,威胁更直接,扬言要炒得企业做不下去,如果给10万块钱就可以删帖。

魏某点开“今日焦点网”一看,企业的负面新闻果然在头条上。不知所措的他找到了一个熟人——经常自夸“本事大、能摆平媒体”的徐州经济开发区政宣办干部窦玉刚。窦答应帮他用5万元解决此事,并带他一起再赴北京见韩某。

“窦玉刚拿着钱去见对方,没让我一起去。”魏某说,几个小时,窦玉刚就表示“搞定了”。

如释重负的魏某多次向窦致歉。一个多月后,警方端掉这一犯罪团伙,连带侦破这起案件。直到此时魏某才知道,“赵某”和“韩某”都是犯罪嫌疑人仲伟等假扮,且与窦玉刚是一伙儿的,设计让自己一步步落入圈套——

警方查明,2013年5月,身在徐州的窦玉刚“爆料”给在北京的仲伟,说魏某公司的项目属于违规建设。仲伟问是否属实,窦表示不用问了,材料已经准备好。几天后,窦去北京将材料交给仲伟;仲伟又到徐州实地“调查”一番,拍了一些照片以增强可信度。随后,仲伟以“社会焦点网”赵姓记者的身份发传真、打电话要挟,敲诈了魏某公司5万元。

窦玉刚得知后,告诉仲伟“钱给得太少了,这件事情可以再发帖”。仲伟安排人发帖后,以“今日焦点网”韩姓记者的身份再次敲诈魏某公司。此时,窦玉刚应邀出面,他向仲伟谎称,仲伟第一次拿钱被魏某录音了,还说魏某有黑社会背景,吓唬仲伟不敢拿钱。于是,魏某第二次给的5万元被窦独吞。

这是仲伟团伙最后一次作案,还没来得及及依约删帖,就被悉数抓获。警方查明,2010年以来,该团伙在江苏、安徽等地作案61起,敲诈200余万元;仅在徐州经济开发区一地就得手7起,获利73万元。

“魏某的案子反映出一个典型的网络敲诈勒索犯罪链条。”办案民警说。敲诈帖文一般是爆料人提供或从网上搜寻,并有专业写手进一步修改。然后以两种方式敲诈:一是向被敲诈单位发核稿函,或告知负面新闻在网上发表;二是发帖后再利用网络推手大肆炒作,以此敲诈钱财。如敲诈成功,则删帖或不予刊登,事后集体分赃;如不成功,继续扩大炒作,以报复被敲诈单位。

警方介绍,仲伟团伙分工明确,且专业性很强:首犯仲伟经营网站,有多年网络敲诈“经验”;负责爆料的窦玉刚等人或能接触政府内部信息,或四处搜集负面信息;负责撰写、加工帖文的阮某是中学教师,文笔较好,还充当网站编辑出面谈判;负责网站管理、发帖删帖及组织网络“水军”炒作的黄某是软件工程师,具有较高的网络信息技术水平。

仲伟团伙是被打掉的4个团伙之一。该4个团伙还彼此勾结,相互爆料、分别实施敲诈。警方查明,他们近年来在各地大肆作案120余起,涉案金额300余万元。目前,相关工作尚在进一步进行,案情还在不断扩大。

B 三两个人编造“中央背景” 为何屡屡得手?

办案民警介绍,45岁的团伙首犯仲伟是江苏金湖人,原先在《今日中华》杂志(中国今日焦点网)工作,其间接触到了网络这条生财之道,便开始借敲诈大赚“黑钱”。特别是2010年8月敲诈徐州经济开发区某机械有限公司时,仲伟与前来协调的宣传部门工作人员窦玉刚结识,窦便成为仲伟团伙的核心爆料人之一。

“第一次见面时,仲伟说他的网站很牛,是中央部门主办的,要是在他的网站上发负面新闻,肯定会让上级部门下来查。”窦玉刚供述。

那次敲诈中,仲伟到手5万元,当他把其中1万元作回扣给窦玉刚时,作为受害方代表的窦欣然收下。这样,原本站在对立面的两人,发现彼此臭味相投,于是决定结成团伙,大家一起发财,开价根据每次事件的大小来定。

因为几乎每次都能顺利解决,窦玉刚在当地的名气越来越大,被看作“能摆平媒体”的能人,这也是魏某被敲诈时找窦玉刚帮忙的原因。但是,除了“一起发财”,窦玉刚还有其他目的:他养着两名情妇,敲诈所得大部分都用于此;他屡屡“爆料”再出面“灭火”,是为了打造一个“有本事”的形象,为自己将来提拔积累“政绩”。

仲伟没想到,“中国今日焦点网”后来被依法取缔,为了继续敲诈,便开始自建网站。2010年、2012年,他通过虚假注资,分别注册了南京卓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纬业焦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还在北京公司名下注册了“社会焦点网”“社会网”“时代焦点网”“今日焦点网”“今日视点网”和“现代焦点网”6家网站。

然而,这6家网站其实只有黄某一个网管,所有事务由仲伟一个人说了算。

“我就是想通过报道社会上的负面新闻和赚取点击量来赚钱。”仲伟向警方承认,自己并没有记者证,许多“爆料”也基本不核实,但却能屡屡得手。这是为什么呢?

警方指出,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内外勾结。仲伟团伙中有窦玉刚这样的政宣办工作人员;另一个以樊宇为首犯的团伙中有一名江苏宜兴宣传部门干部。这些体制内的人掌握一些企业、单位违规的线索后,便爆料给体制外的团伙成员,一边从外部威胁施压,恶意炒作、夸大事实;一边通过政府内部周旋协调,软硬兼施胁迫就范。

同时,这些犯罪团伙刻意虚构“显赫身份”,极力显示自己“能量很大”。例如,仲伟团伙为吓唬人,给自己的名片、核稿函都印上了“全国人大常委、中纪委等单位主管网站”的字样,伪造“全国人大办公厅”相关批复的公函;在谈判时,屡屡提及全国人大、中纪委、最高人民检察院等国家机关。樊宇肖团伙则伪造大量“新闻工作证”,编织记者身份。这让社会公众一般很难辨别,受害单位甚至想不到去核实。

“这些虚张声势的伎俩确实能骗很多人。”另一家受害单位、安徽淮北某项目公司负责人彭某说,当时他就是被仲伟等人的“名头”吓到了,以为中央部门要下来查,赶紧破财消灾了事。

办案民警介绍,仲伟为了作案方便,经常使用赵、孙、韩三个假姓氏,手机号码也分门别类,向不同地区敲诈就使用不同的手机号。仲伟平时还阅读一些法律维权方面的书籍,琢磨怎样提高敲诈得手概率,以及如何逃避打击。

警方还发现,受害者的某些心态也助长了敲诈者的嚣张气焰。一些被敲诈单位确实存在违规现象,一旦被揪住不放,哪怕对方添油加醋、肆意夸大事实,也不敢声张,任由对方勒索。

还有一些被敲诈单位不存在所谓负面问题。“可是,造谣一张嘴,辟谣跑断腿。”一家受害单位负责人说,明知对方造谣,但一旦在网上恶意炒作,广大消费者难辨真假,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仍会给企业带来很大负面影响,所以从维护形象、保障发展考虑,不得不花钱买平安,很大程度上纵容了网络敲诈者。

夸张的是,在这种心态主导下,该企业在2011年先后被仲伟等3个团伙用同样手段分别敲诈20万元、10万元和10万元。



(左上)团伙老大:仲伟
(右上)政府“内鬼”:窦玉刚
(左下)写稿发帖人:阮从海
(右下)组织水军者:黄涛

网络敲诈应如何有效遏制?

审讯中,一些犯罪嫌疑人交代,为了掩饰其犯罪行为,多冠以“广告费”“加盟费”的名义。一家受害单位负责人与仲伟见面时,仲伟直接扔过来一份表格,“上面写着10万元到50万元的广告费,你就在上面选一个,直到他们觉得满意为止。对方啥话也不说,但大家心里都清楚,至于后面到底做没做广告,我们也没心思去管”。

仲伟还总结出了一套“经验”:如,敲诈帖文一般都是自建网站上发。网站不能太大,百度搜索看到就行;如果网站影响力太大,发的帖子被转载太多,删帖时就会很麻烦,“自己的网站容易控制,可以做到收放自如”。

办案过程中,警方还发现了一些问题——

“仲伟2010年在南京栖霞区工商局注册成立南京卓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实际上,仲伟以6000元价格请代理公司出资、验资成立,公司成立后,代理公司就将注册资金抽出,实为空壳公司。”办案民警说。

2012年,仲伟故技重施,花2万元请代理公司出资、验资,在北京昌平区工商局注册成立纬业焦点(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这也是一家空壳公司,每月以300元的价格请代账公司做账、开票,成为仲伟团伙走账的重要平台。

窦玉刚还表示,对于政府、企业来说,最怕的就是那些网站,没有部门管,想登什么就登什么,全是野路子,敲你没商量。

“这些恰恰暴露了网络监管的不少漏洞,让不法分子有机可乘。”河海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王建文教授说,互联网被用于违法犯罪,不法分子以较低成本即可造成较大社会危害,加强监管刻不容缓。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卫东表示,当前需要进一步规范各类网站的权责归属及管理制度,各有关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堵塞监管漏洞,而不能出了问题一关了之,必须探索新的管理手段,实现对网络监管和治理常态化、机制化、法制化。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周汉华建议打防并举,加快网络立法步伐,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和依法惩戒力度,以高压严打态势给违法犯罪分子形成强大威慑。

多位专家指出,还应当引导广大公众和企业单位,一方面要遵纪守法,身正不怕影子斜;另一方面要形成正确的网络观,不能将网络片面地视为洪水猛兽,避之唯恐不及。政府有义务着力提高民众的网上鉴别能力,告知如何辨别非法网站,受到网络敲诈如何应对;同时,要加强典型案例曝光、剖析,让公众看清敲诈勒索者的真面目,自觉加入谴责、举报、辟谣的行列中来,形成“过街老鼠,人人喊打”的围歼之势,铲除其滋生蔓延的土壤。